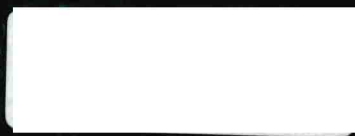


故乡无处拾荒

龙子仲
——著



GUANGDONG UNIVERSITY PRESS
广东海洋大学出版社



故乡无处拾荒

龙子仲——著

GU XIANG WU CHU SHI HUANG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桂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故乡无处拾荒 / 龙子仲著.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5.11

ISBN 978-7-5495-7651-7

I. ①故… II. ①龙…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91325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 541001)
(网址: <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 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桂林广大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桂林市临桂县秧塘工业园西城大道北侧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集团
有限公司创意产业园 邮政编码: 541100)

开本: 889 mm × 1 240 mm 1/32

印张: 7.25 字数: 200 千字

2015 年 1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 001~3 500 册 定价: 2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 录

故乡无处拾荒	1
哀牢山哀牢山	12
腌渍江城	16
孤独卡佅	18
想念异地	20
想念版纳	22
思茅到景洪	24
橄榄坝	26
想起红河	28
太阳铭	31
想起版纳	34
版纳为什么这样童话	35
想念元阳	37
百色的山	39
南方诱惑	41

北京的春天	44
北京秋季的天	46
后海	49
桂林的春天	51
桂林这地方	53
我所知道的南京	56
武汉	59
曲江	63
想象长安	66
保定	68
夜读	71
夜读与随想	74
秋	79
秋天好睡觉	83
暖冬的思绪	85
流浪者	88
客栈与旅人	90
让灵魂跟上来	93
在浪迹中解放	95
人皆有兽相	98
无端	100
漫长	102
信仰是彼岸的乡愁	104

三姑	106
六婆	116
蓝色的伤感	119
走向天涯	122
骊歌	124
故事	151
海边	155
党老师	164
陈飞之先生	167
泰隆先生	170
雨韵	176
南方的绿	179
等待飞碟	181
悲秋的怀想	185
京郊云峰记	189
老人山记	190
荔波行记	191
一首诗	193
忧郁的歌	196
词的表情	198
花木掩映中唱不出歌声的枯井	200
一棵树	202
夜里忽然想起老树	205

岩茶	207
时蔬	209
旅途中的房子	212
平房	214
城	216
吃茶记	219
听雨有记	220
看书架	221
一尘不染	223
“我们看海去!”	225

故乡无处拾荒

故乡无处

我一直不能确认哪里才算我真正的故乡。

从出生到成年,我一直被告知,自己的故乡在湖南。但生涯却始终在岭南的大地上流徙辗转,这住几年,那住几年,哪里都挺适应,哪里都挺遥远,而哪里又都只是暂时。“暂时”给人带来的最大好处,是让你始终感受不到时光的压力……从小到大,这种“暂时”感始终驻扎在我的感知深处,无论走到哪里,见到什么人,发生什么事,我都会想到那只是一个“暂时”,心中不存长久的系挂。——也许频繁在大地上流徙的最大恶果,就是你永远也无法真正目睹流年,因为每一次地理上的变更,都在你的经验中将时间的痕迹重新归零。

对于那个叫“湖南”的故乡,我没有真正的生活经验,它只是一个命定的符号,如同你身上的一处胎记,让你无从装点,也无法抹灭。对我来说,故乡湖南反而是最陌生的一个地方。直到上了

大学三年级,父亲携着我们兄弟,第一次去到那个暮霭沉沉的湖南乡下。我一看到那里的大地如此低矮,烟树如此凄迷,就知道那里的人为何心志如此远大飞扬了。

有时候,远大的心志是被捧起来的,也是被挤出来的。我始终认为,地理越矮,人口越挤,那里的人们野心也就越大。而在辽远的南方,比如说我出生的那个城市——南宁,三十年前一点都不挤,城外榛莽荒秽,邕江一路裸奔,该泛滥就撒泼打滚、无拘无束,该沉静便默默潜流、心无旁骛。植物们日子更好过,一年四季都不缺少阳光雨露,哪怕是季节上的三九寒冬,它们也活得暖洋洋的,浑身茂密的枝叶总是一脸呆绿地耷拉着,无欲无求,既无由捧举,也无所挤压。在这里,阳光在季节上的分配基本是AA制,使你很难辨识季节。看不见季节,你就看不见衰老;你不知衰老,也就读不出大地上的故事。人间总是有这样的逻辑:没有故事的地方,不会成为你的故乡。后来我总是固执地相信:没有故乡感的人是不能搞文学的,因为他血脉里往往没有故事——所以我就很明智地把自己活成了一个跟文学无关的人。

做一个跟文学无关的人是很轻快的。你无须拿很多故事来纠缠自己,所以你也就极其无聊(无话可聊)。无聊的时候偶尔也会无聊地想:故乡究竟是什么?——对于全无故乡感的我来说,这不是一种经验,而是一个抽象的问题。佛说因果。譬如一粒种子,是一种“因”;播到地里,得日光风雨养育,契机发芽,开枝散叶,这是它的“缘”;因缘和合,有所成就,终于结实收获,即是所谓“果”。你的“因”,在你的命理深处,所以故乡不是“因”。你的

“果”，是你的挣扎所得，所以故乡也不是“果”。那个生养你的土地，那土地上的山川河流，那山河中辗转着的风雨寒暑，那风雨寒暑间发生过的事事物物，以及那事事物物里揪心撕肺的爱恨情仇……那或许才是你的故乡。所以，抽象地看去，非因非果的故乡是一种“缘”，是你生活的原型经验，是你最基础的那一份夙缘。

风过庭幡时，幡飞猎猎，一个幸福的凡人无须分辨究竟是心动还是幡动。也许打动你的只是那似曾相识的风。惊风飘白日，或者凯风自南来，都被一代一代的人看惯了。只有那风里的味道，泥腥瓦咸草苦花酸，承载着大地万千，使你顿时发现世界骤然变得熨帖，不再陌生。仿佛找到了一个参照，逐入记忆里，立定一个脚跟，于是经验隧道打通，一如回到你早岁时节的某一处晨昏，某一程蹉跎……这或许就是故乡。故乡只是带着你走完一生的那部分建设性的经验，而不是一种实在。

其实你无法具有一个实在的故乡。因为故乡每时每刻都在故去。从这个意义上说，每个人其实都没有故乡。所谓的回故乡之路，也只是被赋予了某种意义的新的流浪罢了。回乡的人，心疾情怯，那只是记忆的一种撼动。其实他已经不再能够“住”到他真正的原乡里去。他只是住在此刻的地理上，拾捡往日的时间碎片。他就像个拾荒者，待他拾尽离去之后，那片乡原对他而言，会变得更荒……

想象故乡

我只能到别人的地里去拾荒了。

拾荒是一件貌似浪漫的俗情琐事。它并非漫无目的随兴拾取,而是饱含着价值判断的功利行为。城市拾荒者在所有可能存在垃圾的场所拾捡空可乐瓶,是因为可乐瓶具有某种赎买价值。那么,故乡是一只空可乐瓶吗?我只能想象。

在我的理解里,故乡的情感更像是某种科幻性的命题。比如说:如果故乡是一束光,它会如何驻扎呢?如果故乡是一种味道,究竟用什么才能将它持续包裹,而不至于随风飘散?如果故乡只是某个季节,那么在别的季节里,我们怎样才能够抵达……

卡尔·萨根写《宇宙》,设计过众多的外空生命形式,诸如在一个气态的星球上,它的生物可能像一个水母状的巨泡,在那个星体里飘来飘去。那么,它们的故乡肯定是某种特殊的气体——也许是二氧化碳,也许是甲烷。

而恒星上的生物,它们可能是一种光的有机聚合体。它们的故乡,也许只是原子的某种裂变形式,或者是光子的扰动中某种瞬间的均衡……多么微小、多么精致的故乡!这样的故乡里没有细菌,也钻不进任何病毒。高温如潮水般涌来涌去,热浪把“故乡”摇晃着,如卧摇篮。光的生物每时每刻都能看见光电火花滋润地拂入身体,如饮甘泉,然后在亿万个“故乡体”的闪烁中跃动如虹……

看来,故乡不一定是土地、老屋,也不一定是草木田园。那么

故乡是什么？

假如有一个故事，它被传播得很远很远，有一天，故事被风吹到墙上，一颗生锈的钉子恰好把它挂住了，它孤悬异地，上不去，也下不来。这堵墙可能是砖石们的尸体，它没有温度，没有表情，也不呼吸。钉子异常沉默。故事噼噼啪啪地扭动身体，大喊大叫：“放开我，你这颗老不死的钉子！”钉子会飘下几屑橘黄的锈斑，仿佛起风了，可是却感受不到任何气息浮动。钉子一如既往地在那儿钉着。故事猜想，这大概是颗昏迷的钉子，像那些没有感情的蠢树似的，是颗“植物钉”。后来，故事累了，呜呜呜地哭了起来。很多天里，都不再有人去讲述它。

不被讲述的故事一如失乡的浪子。

故事在没有语言的日子里肯定感到了孤独。它平生第一次哲学起来，发现过去的一切悲欢荣辱其实都是语言给它营造出来的幻象。在语言消失的地方，情节只是一丛干枯的骸骨。当你的躯体不再洋溢的时候，那并非静默，而是沉沦。所以故事陷入了一种深刻的困惑中，它不知道自己是谁。

墙上的岁月笔直而又漫长，甚至在白天和黑夜之间都没有任何褶皱。白天的凌乱还可以分散一些注意力，天一黑，心就变得发慌。不知到了第几个晚上，故事忽然产生了无限的乡愁，它希望回到故事开始的那个地方。可是它想啊想啊，也没有想出故乡在哪里。它甚至做了一个思乡的梦，梦里却什么也没有——那个梦是白的。

醒来的时候，天亮了。故事发现有一片很白很白的云在天上

飘着。它想，自己的故乡可能是云。可是不一会儿，云散了，不知从哪飞来一群白鹭，在天上盘旋。它们雪白的翅膀使天空变得生动起来。故事想，自己的故乡大概是翅膀……

后来白鹭也飞走了，因为来了很多乌云。那些云越积越厚，忽然噼啪几个闪雷，哗哗哗地就下了一场雨。故事沮丧地垂下头去。这时候钉子说话了：“为什么你的血是黑色的？”故事吓了一跳，抬起头来盯着钉子。这时它感到自己身上有什么东西在往下淌，它低头一看，原来是那些字迹被雨水洗退了颜色，正滴滴答答地往墙角那儿滴。故事这才想起来，自己的故乡原来是文字。

可是，这时候它已经成了一张沾满尘垢的白纸了。

拾荒者可以拾起墙脚下那些墨黑的尘埃，但他拾回的已经不再是原来的文字。荒凉就像一个冰冷的魔咒，在岁月的远方时时刻刻凝视着你的心。当你面向故乡，心里生出无端的暖意，但你却不知道，故乡已悄悄绕到你的身后，目睹你背脊的沉重和冰凉。——我们能拾到什么呢？

张望天涯

我已经人到中年，却还在张望天涯。之所以茫然张望，是因为找不到回眸的方向。这仿如流浪般的心结，其实与返乡的冲动是相似的。

我们用明亮的眼睛看着这个世界，不知不觉已是满眼泪花——天地无言，是什么触发了你的感伤？其实既非恩仇，也非

荣辱,只是因为你自己身心疲惫。英雄下马,宝剑归匣,回故乡之路像落日熔金,蚕食你的豪情。也许故乡会让你发现,你得到的生活是以你失去的生活为代价的。两相加减,一切的伟业丰功或奇耻大辱都会变得波澜不惊。或许你重温舐犊之际,会骤然眷恋刀斧惊心,然而大幕已落,谁还会为你击鼓鸣金!人生从来都是系乎一念,凡夫无须窃喜,英雄也不必感叹——你想想,柔情固然短暂,豪情又有多恒久呢?

我们重返故乡,寻找的其实只是我们丢失的自己。从这个意义上说,回乡的人就是那只空可乐瓶。你当初贮满液体,兴致勃勃,去灌溉他人的需求。当你被喝空的时候,仿佛功成名就,却又为自己已经变得轻飘而感到心神不宁。你在人际需求所交织成的巨网中找不到真正的宁静,于是,你重返故乡,去寻找那曾经的液体岁月……可是谁能保证,故乡还会像从前一样的汪洋呢!

日常生活就像一个战无不胜的强盗,终究会把你褫夺得干干净净。年轻的时候读毛姆那本《月亮和六便士》,对那个怪异的画家感到既神往又排斥。他从日常生活中逃亡出来,献身给了心中那宗教般的艺术,从此,他在人间就如同一个飘忽不定的影子,没有实体。我确信毛姆骨子里是一个俗人,所以他在写伪善而又胶着的日常生活时,写得入木三分、神情活现。而一旦试图触及那天才画家的精神世界时,毛姆的笔就立刻转入用努力精致的词藻支撑起来的议论之中,显得单薄而无力,失去了丰沛的生机。但是,毛姆毕竟是眼光敏锐的,他看出了故乡跟流浪之间的内在联系。在这小说的后半部分,毛姆说:

我认为有些人诞生在某一个地方可以说未得其所。机缘把他们随便抛掷到一个环境中,而他们却一直思念着一处他们自己也不知道坐落在何处的家乡。在出生的地方他们好像是过客;从孩提时代就非常熟悉的浓荫郁郁的小巷,同小伙伴游戏其中的人烟稠密的街衢,对他们说来都不过是旅途中的一个宿站。这种人自己亲友中可能终生落落寡合,在他们唯一熟悉的环境里也始终孑身独处。也许正是在本乡本土的这种陌生感才逼着他们远游异乡,寻找一处永恒定居的寓所。说不定在他们内心深处仍然隐伏着多少世代前祖先的习性和癖好,叫这些彷徨者再回到他们祖先在远古就已离开的土地。有时候一个人偶然到了一个地方,会神秘地感觉到这正是自己栖身之所,是他一直在寻找的家园……他在这里终于找到了宁静。

然而仔细想想,在那个芭蕉树巨大的叶子一直搭到窗角屋檐下的塔西提岛上,已经走到了天涯的画家,他心里真的宁静了吗?如果他确已宁静,那么这宁静究竟是塔西提岛带给他的,还是艺术带给他的?

笃信上帝的人,把彼岸视为故乡,一生都在等待拣选成为义人。大地上没有他们的家——这样度过的一生,不正是浪迹的一生吗!他们张望天涯,垂心祷告,却无从知道那冥冥上苍之中是否真的存在着一份聆听。他们只是坚信这聆听,让“聆听”来引导自己的一生,仿佛无言的告示。有时候,我目睹这信仰者,会觉得他们的故乡只是延伸在一条听觉的信道上,完成的地方,只是一

份永恒般的默默无语。

“故乡”试验

我也时常在他人的反馈中,体会故乡的滋味。这是我的“故乡”试验。

北京是个大城——大城之所以让人觉得大,是因为那城里不相干的人太多。我在北京断断续续地住了有五六年,每天都会见到很多不相干的人。

不相干的人见到你,听出你并非本地口音后,最喜欢问你“老家是哪的”或者“是哪的人”——这是他人对你故乡的一种刺探。我通常会在下列几种答案中随口选出一条作答。几种答案都不算撒谎,因为对我而言,它们都具有某些“故乡”的含量——

湖南人(我父母出生、成长的地方,也就是俗称的所谓“老家”)

广西人或南宁人(我出生、成长的地方)

桂林人(我定居了二十多年的城市)

后来我发现,几种回答获得的态度是不同的。当我告诉对方我是湖南人的时候,对方常常会顿一顿,干笑着,然后投出一种略加防范的目光,说:“你们湖南人,厉害!”——这时候,你心里会隐约生出点儿拥有了安全感之余的不安。因为我确实属于那种一

点都不厉害的人,不免觉得给厉害的湖南人脸上抹了黑。也许心里还会有某种不踏实,生怕他在“厉害”这个话题上纠缠下去。所以常常会自我开脱地告诉他:“我是湖南人中的雷锋那类人。”然而这样做的结局会更尴尬,因为无论你怎么标榜自己是活雷锋,对方也是死活不信。

另一种情况下,你告诉他,自己是广西人。他听罢便会对你投出漠然的一瞥,下巴开始微微扬起来,扬得很自然,并不是故意做出来的。说话的语气也骤然变得像是一个有文化的地主,慢条斯理之中始终透着些爱答不理的劲儿。那种感觉,让人觉得很有可观赏性。其实我很喜欢表明自己是南宁人。但这个答案也是我最不愿意采用的。它的麻烦在于:你回答完毕之后,紧接着的话题就很难围绕着“故乡”来进行,而是会陷入一场繁琐的地理知识的辅导课之中。因为北方人似乎多半不知道南宁在哪里。这使我很适当的认定,南宁是一个十分安全的地方,无论恐怖分子或是霸权主义,大概都不会把炸弹丢到这儿来——因为南宁在哪里,估计他们也搞不清楚。

我有很多次回答自己是桂林人的时候,对方的反应都是相似的——他们眼睛一亮,脱口而出:“那是个好地方啊!”然后你接着跟他聊,才发现他并没有去过桂林,甚至连桂林在哪也不是很清楚,但他就是认定,那是一个好地方。后来我总结了一下,发现桂林的“好”其实是抽象的,它是一个抽象的“好地方”。或者也可以从另一层意义上这样来总结:桂林的“好”是命定的,就像一个人,他姓“好”,单名一个字叫“人”——甭管这人有多坏,你也只